

二〇一六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项 目	二〇一五年 决算数	二 〇 一 六 年			二〇一六年 执行数比二 〇一五年决 算数增减%
		年 初 预 算 数	二〇一六 年执行数	执行数占 预算数 %	
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98330	148775	289456	194.3	194.4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180				-100.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2387				-100.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961	200		0.0	-100.0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722	2000	2275	113.8	215.1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1887	2000	1740	87.0	-7.8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221	4500	11980	266.2	439.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4	170	693	407.6	1475.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2422	92330	246189	266.6	239.9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55641		229038		311.6
补缴的土地价款	9441		16238		72.0
划拨土地收入	6541		872		-86.7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799		41		-94.9
彩票公益金收入	1930	1800	2279	126.6	18.1
福利彩票公益金收入	1117		1176		5.3
体育彩票公益金收入	813		1103		35.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503	4000	4259	106.5	70.2
车辆通行费	3073	29975	14492	48.3	371.6
污水处理费收入		6000	5310	88.5	净增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5800	239	4.1	净增

二〇一六年市本级基金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说明

1.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执行数比上年决算数（下同）下降100%，主要是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从2016年2月1日起，将散装水泥专项基金并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停止向水泥生产企业征收散装水泥专项资金。

2.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执行数增长215.1%，主要是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从2016年2月1日起，将散装水泥专项基金并入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所以此科目收入增加较多。

3. 国有土地类相关基金收入执行数大幅增长，主要是全市房地产行业呈持续较快发展势头，中心城区土地出让和住宅销售成交明显放大，年内公开出让土地14宗，合同地价款52.06亿元，比2015年增加48.97亿元，房价总体呈平稳上升态势，加上上年同期基数较低，带动相关科目大幅增长。其中，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执行数增长439.4%，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执行数增长1475%，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执行数增长239.9%。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执行数增长70.2%，主要是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从2015年起，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随着管理的不断规范，收入相应增长。

5. 污水处理费收入执行数5310万元，主要是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从2016年起，污水处理费收入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相应增长。

6. 车辆通行费执行数增长371.6%，主要是龙杨高速、寻全高

速全线贯通以后，赣州市高速公路公司收取的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大幅增加。

7. 政府性住房基金收入和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等科目没有收入执行数，主要是按照财政部有关规定，从2016年起，将政府性住房基金收入、水土保持费收入等政府性基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